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华讯方舟 公告编号:2016-046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6年度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4月30日发布了《2015年年度报告》,为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推行“大投资者更深入了解公司情况,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根据河北证监局的统一安排,公司将于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15:00-16:30举办2016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届时公司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2015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通过深圳华讯方舟信息互动平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投资者可登陆“河北监管局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 <http://irm.pswnet.com/2016/hbb/01/index.htm>)参与交流。
公司相关高管人员将参加此次接待日活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通知。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华讯方舟 公告编号:2016-045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30日、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5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将有关会议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22日至2016年5月23日
- 5.其他事项
 -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3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2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2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3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7.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37栋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 8.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9.会议记录保存: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
- 10.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 11.会议联系方式:
 - 电话:0755-29663118
 - 传真:0755-29663108
 - 电子邮箱:jyhb@63.com
- 12.会议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13.会议决议方式:
 - 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审议通过《关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审议通过《关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5.审议通过《关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高薪酬考核准备的议案》;
 - 13.审议通过《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国睿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和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议案7和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投票赞成方能通过;议案8涉及公司董事换届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选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议案1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盈利预测补偿事宜,其关联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30日、5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本人身份证原件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代理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 3.登记地点: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5楼会议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 五、其他事项
 -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 2.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自理。
 -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俊超
电话:0755-29663118
传 真:0755-29663108
电子邮箱:jyhb@63.com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5.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			
议案二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五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审计机构及支付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201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16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八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九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十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六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十七	关于修订《提高薪酬考核准备的议案》			
议案十八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国睿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和担保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同一议案只能在表决意见标明一处,即“同意”或“反对”或“弃权”,都未标明的视为弃权,标明了两处或三处的视为无效,计入无效票数。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16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699 证券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6-02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5月1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0 |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923,277,06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4.29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总经理王志清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6人,出席8人,董事李晋平 肖亚宁 吴有增,独立董事王超群、张翼、杜铭华、吴秋生、陈晋蓉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
3.董事会秘书毛永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二〇一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2.议案名称:二〇一五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3.议案名称:二〇一五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一五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一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74,851	99.97	10,700	0.03	0	0

- 8.议案名称: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3,266,363	99.99	10,700	0.01	0	0

- 9.议案名称: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32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王甲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王甲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申请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王甲先生辞职后将不在本公司继续工作。公司董事会对王甲先生在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工作需要,201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嘉婧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
王嘉婧女士的简历如下:
王嘉婧,中国国籍,1989年3月出生,理学硕士。于2014年7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五十五期董事会秘书培训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号为550245。2013年11月入职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至今。
王嘉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1.办公地址:浙江富春湾杭州湾春晖路 789 号宋都大厦五楼
2.邮政编码:310016
3.联系电话:0571-86759621
4.传真号码:0571-86056788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3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和材料传递真实、合法、有效,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2016年5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王嘉婧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具体内容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16-031
可转债代码:110030 可转债简称:格力转债
转股代码:190030 转股简称:格力转股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即每股转增1.8股。
●税前每股派现金分红0.20元;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和证券投资基金在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为0.18元;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0元。

- 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25日
●除权(除息)日:2016年5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5月26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16年5月27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2016年5月9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6-026)。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一)发放对象:2015年度
(二)发放时间:截至2016年5月25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母公司为主体进行利润分配,以2016年5月18日公司总股本577,684,8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5,536,972.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2016年5月18日公司总股本577,684,86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计转增1,039,832,755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617,517,619股。

(四)扣税说明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年1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8,339,851	99.98	10,700	0.02	0
7	《关于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6,674,851	99.97	10,700	0.03	0
8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88,339,851	99.98	10,700	0.02	0
9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具体事宜的议案》	88,339,851	99.98	10,700	0.02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关联股东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山西德为律师事务所律师;晋晋宏 徐德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0日

5.办公邮箱:600077@soydu.com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6-060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于2016年3月30日披露了《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完成。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东兴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统称“相关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本公司已在相关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期	专户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042310888	2016年5月10日	58,763,673,333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042310166	2016年5月10日	628,310,15	人力资本与培训中心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042310226	2016年5月10日	311,398,724	集团运营支持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042310516	2016年5月10日	260,041,123	品牌运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00042310408	2016年5月10日	10,960,770	品牌运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11472	2016年5月10日	39,752,356,762	大数数据的O2M平台建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155500001231	2016年5月10日	7,281,752,663	招商运营业务全国布局

二、公司与相关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中信建投证券应当在其核查报告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履行其监督职责,并有权利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相关银行应当积极配合中信建投证券的调查与查询。
四、公司及公司授权的中信建投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侯世飞、吕晓峰可以随时到相关银行查询、复印公司及专户的资料,相关资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相关银行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中信

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本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由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持股数,按七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合计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7,684,864	-1,039,832,755	1,039,832,755	1,617,517,619	1,617,517,619
股份合计	577,684,864	-1,039,832,755	1,039,832,755	1,617,517,619	1,617,517,619

七、按照股本总额摊薄计算的2015年度每股收益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按照实施后新股股本总额1,617,517,619股摊薄计算的公司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1.32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电话: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756-8860606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16-032
可转债代码:110030 可转债简称:格力转债
转股代码:190030 转股简称:格力转股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